

8/13~8/31新朋友&老朋友共賞全年最優惠

112面授/VOD: 8/13~15報名全修課程,加碼贈高點補課券20堂

司法特考	高考
・ 全修 :特價 <mark>27, 000</mark> 元起	・法制全修:特價 44, 000 元
・ 四等考取班 :特價 49, 000 元	・ 法廉/ 財廉全修 :特價 33, 000 元起
行政警察	調査局特考
・ 全修 :特價 31, 000 元起	・ 全修 :特價 33,000 元起
差異科目/弱科加強	實力進階
· 監所管理員全修+警察法規:	
特價 42, 000 元	・申論寫作班: 特價 2, 500 元起/科 ┃
· 四等書記官或法警全修+公務員法概要	│・矯正三合一題庫班 :特價 4, 000 元起 │
特價 40, 000 元	· 犯罪學題庫班 :特價 1,700 元起
・ 四等小資 :特價 16, 000 元起	

112雲端函授:8/13~15報名全修課程,加碼再優1,000元

司法特考	高普考
> \(\frac{1}{2} \) \(\frac{1} \) \(\frac{1} \) \(\frac{1}{2} \) \(\frac{1}{2	·法制全修:特價 58,000 元
・ 全修 :特價 39, 000 元起	・ 法廉/財廉全修 :特價 46, 000 元起
行政警察	調査局特考
・ 全修 :特價 40, 000 元起	· 三等全修:特價 47, 000 元
實力進階	弱科加強
・ 申論寫作班:單科 特價 3,000 元起	· 四等小資:特價 20,000 元起

※諮詢&報名詳洽【法政瘋高點】LINE 生活圈(ID:@get5586) ※報名全修考生若當年度考取相同等級類科,二週內可回班辦理退費



《審計學》

一、防止及偵查舞弊主要係受查者治理單位與管理階層之責任,試分述治理單位與管理單位的責任。(25分)

命題意旨	防範及偵查舞弊非查核人員之責,而係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之責任。	
答題關鍵	本題為傳統公報背誦式題型,考點簡單易辨認,惟配分相當重,應小題大作,始能拿下漂亮分數。作答時應將 答題核心著重在治理單位監督之責及管理階層建立與維持內部控制之責。	
考點命中	《審計學(概要)申論題完全制霸》,高點文化出版,陳友心編著,頁5-7。	

【擬答】

- (一)治理單位對於防止及偵查舞弊之責任
 - 1.雖說防止及偵查舞弊主要係受查者治理單位與管理階層之責任,然治理單位同時應監督企業為風險控管、財務控制及 法令遵循所建立制度之運作情形。
 - 2.公司治理實務健全之企業,其治理單位對舞弊風險之評估及因應該等風險相關控制之監督扮演積極之角色。治理單位 積極之監督可使管理階層落實其建立與維持企業文化及展現誠信與道德觀之承諾。
 - 3.治理單位與管理階層之責任,因企業之不同而異。查核人員瞭解二者各自之責任係屬重要,俾對二者所執行之監督取得瞭解。管理階層應監督控制之有效性及內部控制缺失之辨認與改正。治理單位之監督,包括:
 - (1)考量踰越控制之可能性。
 - (2)考量其他不當影響財務報導流程之可能性。
- (二)管理階層對於防止及偵查舞弊之責任
 - 1.管理階層應負責內部控制之設計與執行及財務報表之編製。針對舞弊風險之管理,必須透過結合預防及偵測之方法才 能降低舞弊風險。據此,管理階層應負責建立控制環境及維持政策與程序之有效執行,以協助內部控制目標之達成。 此責任包括:
 - (1)建立並維持有關編製可靠財務報表之控制。
 - (2)控管財務報表可能產生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
 - 2.管理階層應於治理單位之監督下,重視舞弊之預防及嚇阻係屬重要,於此情況下企業之人員因舞弊之機會降低或相信 舞弊可能被發現及處罰,而不至於從事舞弊。

二、如管理階層拒絕查核人員寄發詢證函,查核人員應進行那些程序? (25分)

命題意旨	受查者拒絕查核人員寄發詢證函並不當然構成查核範圍受限。
答題關鍵	本題分為兩個問題: 1.拒絕函證有理由,由查核人員執行替代查核程序,補足原函證程序所需查核證據說服力。如無替代程序可補足所需查核證據說服力,將構成查核範圍受限。 2.拒絕函證無理由,構成查核範圍受限,應視其是否對財務報表產生廣泛性影響,分別出具保留或無法表示意見。
考點命中	《審計學(概要)申論題完全制霸》,高點文化出版,陳友心編著,頁7-25至7-26。

【擬答】

- (一)管理階層拒絕查核人員寄發詢證承時,應瞭解其緣由
 - 1.管理階層拒絕查核人員寄發詢證函,係限制其取得查核證據,因此查核人員須查詢拒絕之理由。管理階層試圖阻止查 核人員取得查核證據可能顯示存有舞弊或錯誤,因此查核人員須評估該理由之真實性及合理性。
 - 2.如管理階層拒絕查核人員寄發詢證函,查核人員應:
 - (1)查詢管理階層拒絕之理由,並評估該理由之真實性及合理性。
 - (2)評估管理階層之拒絕對下列事項之影響:
 - A. 先前對攸關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包括導因於舞弊者)之評估。
 - B.其他查核程序之性質、時間及範圍。
 - (3)執行替代查核程序,以取得攸關且可靠之查核證據。
- (二)管理階層拒絕查核人員寄發詢證函有理由整所有,重製必究
 - 1.查核人員應執行替代查核程序,以取得攸關且可靠之查核證據。查核人員無法執行替代查核程序以取得攸關且可靠之 查核證據時,應依審計準則公報有關規定與治理單位溝通,並應判斷其對查核工作(包括查核意見)之影響。
 - 2.惟若查核人員判斷詢證函之回函對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係屬必要時,替代查核程序將無法提供查核人員所要求 之查核證據。查核人員如未取得該回函,視為查核範圍受限,應判斷其是否對財務報表產生廣泛性影響,決定其對查 核(包括查核意見)之影響。
- (三)管理階層拒絕查核人員寄發詢證函無理由
 - 1.查核人員如認為管理階層之拒絕係屬不合理,應依審計準則公報有關規定與治理單位溝通。
 - 2.查核人員亦應依審計準則公報第59號「修正式意見之查核報告」之規定,判斷查核範圍受限是否對財務報表產生廣泛性 影響,分別出具保留或無法表示意見。

111 高點司法特考 · 全套詳解

三、查核人員於執行那些工作時,可能需要查核人員專家之協助? (25分)

命題意旨	整個查核工作階段均可能需要查核人員專家協助。	
答題關鍵	本題為傳統公報背誦式題型。TWSA620(原審計準則公報第71號)第18條背誦。	
考點命中	《審計學(概要)申論題完全制霸》,高點文化出版,陳友心編著,頁7-30至7-31。	

【擬答】

- (一)查核人員得採用查核人員專家之工作,以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
 - 1.查核人員專家,係指查核人員聘僱或委任具有會計或審計領域以外專門知識之個人或組織。查核人員專家亦包括查核 人員內部專家(查核人員所隸屬事務所或聯盟事務所之專業人員)或外部專家。
 - 2.查核人員擬採用查核人員專家之工作時,應執行以下程序:
 - (1)評估查核人員專家之專業能力、適任能力及客觀性。
 - (2)取得對查核人員專家專門知識領域之瞭解。
 - (3)與查核人員專家達成協議。
 - (4)評估查核人員專家工作之適當性。
 - 3.即便採用查核人員專家工作,會計師對財務報表所應負之責任並不因而減輕。
- (二)查核人員於執行下列工作時,可能需要查核人員專家之協助:
 - 1.對受查者及其環境(包括內部控制)取得瞭解。
 - 2.辨認並評估重大不實表達風險。
 - 3.設計及執行整體查核對策,以因應整體財務報表之風險。
 - 4.設計及執行進一步查核程序,以因應所評估個別項目聲明之風險,包括控制測試及證實程序。
 - 5.對財務報表形成查核意見時,評估所取得查核證據之足夠性及適切性

四、查核人員使用電腦輔助查核技術之主要步驟包括那些? (25分)

命題意旨	電腦輔助查核技術之主要步驟。
答題關鍵	本題為傳統公報背誦式題型。原實務指引公報第5號第19條背誦(該實務指引公報已由110年12月14日發布之 TWSA315(原審計準則公報第75號)所取代,TWSA315並無類此規定)。
考點命中	《審計學(概要)選擇題完全制霸》,高點文化出版,陳友心編著,頁9-16。

【擬答】

- (一)電腦輔助查核技術(Computer Assisted Audit Techniques, CAATs)係指查核人員於執行查核工作時,藉由電腦程式及資料作為查核程序之一部分,以處理受查者資訊系統中重要之查核資料。
- (二)查核人員使用電腦輔助查核技術之主要步驟如下:
 - 1.設定使用電腦輔助查核技術之目的。
 - 2.確認受查者檔案之內容及可存取性。
 - 3.辨認擬查核之特定檔案或資料庫。
 - 4.瞭解擬查核資料庫之資料表關連性。
 - 5.定義特定之測試程序、交易及所影響之餘額。
 - 6.定義所需之輸出。
 - 7.與受查者之資訊部門及相關人員洽商,以取得截止時點之相關檔案或資料庫之資料表。
 - 8.決定參與設計及使用電腦輔助查核技術之人員。
 - 9.重新評估成本與效益。
 - 10.確保電腦輔助查核技術之使用已設置適當之控制程序,並作成工作底稿。
 - 11.安排必要之行政支援,包含相關技術與電腦設備。
 - 12.調節電腦輔助查核技術所使用之資料與會計紀錄。
 - 13.執行電腦輔助查核技術。
 - 14.評估結果。

(高點法律專班)

版權所有,重製必究!



110/11/15前報名享 高點考場優惠

【111司法三等】

面授/VOD全修:特價 34,000 元起

雲端全修:特價 44,000 元起

【111三等小資方案】面授/VOD全修:特價 28,000 元起

【111司法四等】

面授/VOD全修:特價 29,000 元起、雲端全修:特價 38,000 元起

【111司法四等申論寫作班】

面授/VOD: 單科特價 2,500 元, 買二科送一科

【111司法四等考取班】面授/VOD:特價 49,000 元 【110四等小資方案】面授/VOD:特價 20,000 元起

【111調查局特考】

面授/VOD三四等全修:特價 37,000 元起

雲端三等二年班:特價 46,000 元起

【111移民特考】

面授/VOD全修:特價 31,000 元起 雲端二年班:特價 38,000 元起

舊生報名:再贈 2,000 元高點圖書禮券 & 20 堂補課

【110地特衝刺】

申論寫作班:單科特價 2,500 元,買二科送一科

選擇題誘答班:單科特價 800 元

★面授/VOD 全修課程,可併「5 倍券」優惠,最多再折扣面額 200-5,000 元。 (知識達課程適用範圍詳洽各分班)



線上填單 同享考場獨家

《審計學》

一、臺南公司產製化學原料供應國內外下游人造纖維製造商。臺南公司的工廠採二班制生產,每週開 工五天。臺南公司委任長榮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其財務報表。

臺南公司原料存貨的流程如下:原料於工廠後端收貨,由資材部的某一位生管人員簽收後存儲於 批次作業起點附近。收貨單當日交給資材部主管,由其在下班前將收貨單轉給存貨管理部。存貨 管理部負責依實際生產報告及標準成本計算每週原料使用量。每季盤點一次存貨。存貨管理部亦 負責開立請購單,緊急採購很頻繁。由於緊急採購,生產部門主管常接到財務長關切原料用料金 額偏高。

臺南公司新成立的內部稽核單位剛完成之年度稽核,認為存貨控管應予改進,針對原料存貨指出 若干缺失及改進建議。

試作:

- (一)臺南公司內部稽核單位對原料存貨可能指出那些內部控制缺失,並提出相應的改善建議?
- (二)長榮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決定能否採用該公司內部稽核報告時,應考量那些項目?(9分)
- (三)長榮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如何判斷此原料存貨內部控制缺失是否構成顯著缺失?(4分)
- (四)長榮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以書面溝通內部控制顯著缺失時,應包括那些內容?(8分)

本題應辨認考點有三:倉儲循環收發貨作業流程挑錯、使用內部稽核人員工作應有的查核考量、內 命題意旨 部控制顯著缺失之辨認與溝通。

1.往收發貨三個核心作業驗收、領料及盤點等控制點發揮即可,並應注意在指明內部控制缺失時, 應一併指明對財務報表可能產生之影響,及相對應的改善建議措施。

- 答題關鍵 2.審計準則公報第73號第6條參照。
 - 3.審計準則公報第68號第17條參照。
 - |4.審計準則公報第 68 號第 10 條參照。

考點命中 | 《審計學申論題實題解析》,高點文化出版,陳友心編著,頁 6-29、6-32、6-36。

【擬答】

- (一)內部稽核單位對原料存貨可能指出內部控制缺失及相應的改善建議如下:
 - 1.原料收貨後僅由生管人員(資材部)簽收,未會同存貨管理部驗收點驗,且收貨單逕交給資材部主管, 下班前才將收貨單轉給存貨管理部,顯示驗收作業未確依規定落實,可能導致公司永續盤存制失真。改 善建議:原料收貨後應資材部及存貨管理部共同驗收,立即製成驗收單(或驗收報告)交資材及存貨管 理部門主管確認無誤轉交財務部,更新永續盤存制主檔。
 - 2.存貨管理部錯誤使用實際生產報告及標準成本計算每週原料使用量,容易導致永續盤存制與實體存貨數 量產牛較大差異。改善建議:應依領料單及實際生產報告計算每週原料使用量,每季盤點一次存貨。
 - 3. 牛管人員收貨後即將原料置於線邊倉(批次作業起點附近), 容易導致原料遭竊或因保管不當滅失。改善 建議:原料收貨後應先驗收入庫,再以領料單領至線邊倉,以留存完整書面軌跡。
 - 4.存貨管理部常執行緊急採購,表示最低安全庫存量控制作業運作不佳,且該部同時負責開立請購單,屬 顯不相容職務由同一組織或人員擔任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改善建議:建立或修正現行安全庫存量控制 作業,並應由需求部門(如廠務部門)依實際生產需求提出請購,同時存貨管理部門應於原料庫存低於 安全庫存量時,應即發出採購單。
- (二)在決定能否採用該公司內部稽核報告時,應考量項目如下:
 - 1.內部稽核職能於組織中之定位及相關政策與程序是否支持內部稽核人員之客觀性。
 - 2.內部稽核職能之專業能力。
 - 3.内部稽核職能是否應用系統化目嚴謹之方法。
- (三)在判斷此原料存貨內部控制缺失是否構成顯著缺失時,並非取決於不實表達是否已實際發生,而係取決於不 實表達發生之可能性及其潛在影響,然並非表示發生潛在損失的可能性必須是很有可能,且損失幅度達重

大才算「內部控制顯著缺失」,即便發生損失幅度不重大,「內部控制顯著缺失」仍有可能造成財務報表存有重大不實表達。

- (四)書面溝通內部控制顯著缺失時,應包括內容如下:
 - 1.對該等缺失及其潛在影響之說明。惟查核人員於解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之潛在影響時,無須予以量化。
 - 2.為使治理單位及管理階層瞭解溝通緣由之充分資訊。查核人員應特別敘明下列事項:
 - (1) 查核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 (2)於查核過程中考量與編製財務報表有關之內部控制,係為設計於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而非對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所溝通事項僅限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且查核人員認為須提醒治理單位注意之缺失。
 - 二、何謂「專業上之懷疑」?(4分)為何查核人員在整個查核過程中,即使認為管理階層及治理單位係屬誠實及正直,仍應維持專業上之懷疑態度?(4分)查核工作底稿如何能提供查核人員已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秉持專業上懷疑之證據?(5分)

	專業懷疑之定義及整個查核過程如何保持專業懷疑屬傳統章節重點,然應注意原審計準則公報第43
命題意旨	號針對專業懷疑有名詞定義,但新的 74 號公報並未針對該名詞有定義,應類推適用確信公報第 1
	號之用語較妥;另工作底稿如何證實專業懷疑則屬冷門考點。
	1.確信公報第 1 號第 10 條參照。
答題關鍵	2.審計準則公報第 74 號第 55 條參照。
	3.確信公報第 1 號第 10 及 115 條參照。
老點命中	《家計學由論期實期解析》,享點文化出版,随方心編著,頁 5-8~5-9、5-23。

【擬答】

- (一)專業懷疑係指對顯示可能存有不實表達之情況保持警覺,並對查核證據予以謹慎評估之一種態度,亦即要求 查核人員於查核過程中須對所取得之查核證據持質疑態度,既不假設管理階層是不誠實,也不假設管理階 層是毫無疑問的正直。
- (二)即使查核人員依過去經驗認為管理階層及治理單位係屬誠實及正直,但因環境可能隨時變遷,仍可能存有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
- (三)工作底稿為舉證查核人員於整個查核過程中均保持專業懷疑及質疑之心態,對發現下列事項及其處理,應予 詳實記錄:
 - 1.對所獲取之查核證據與其他證據不一致。
 - 2.對擬作為證據之文件及對所提問題之回應,使其可靠性產生疑慮之資訊。
 - 3. 導致可能須執行審計準則公報所規定程序以外程序之情況。
 - 4.顯示可能存有不實表達之情況。
- 三、輔仁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新北公司財務報表多年。新北公司於2012年成立,為一出行服務平台公司,提供使用者在手機上預約計程車及無障礙專車、代駕、拚車出行,並與第三方支付提供商合作,方便使用者付款。新北公司係臺灣集團旗下的公司,由臺灣集團內相關企業投資成立,並取得銀行借款。新北公司於2020年辦理初次申請股票櫃檯買賣,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新北公司管理階層將現金增資取得之資金除用於償還銀行借款、買回部分集團內企業原始投資之股份外,用以增添線上服務所需硬體及軟體。其餘資金存於往來銀行中。

新北公司上櫃後股價迅速漲至每股100元。2021年新北公司股價跌至每股30元附近。 試作:

- (一)輔仁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2020 年財務報表時,查核人員就新北公司辦理初次申請股票櫃 檯買賣對下列項目的預期變動之判斷方向理由(相較於申請前):(16分)
 - (1)現金及約當現金
 - (2)應收帳款
 - (3)應付帳款

- (4)資本公積
- (5)保留盈餘
- (6)利息費用
- (7)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8)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二)輔仁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人員查核2021 年財務報表時,股價下跌對那些風險之評估有何 影響? (9分)

船舶首号	本題考點為電商平台及第三方支付之查核風險辨認與評估,不易取分,若以查核買賣業觀念,寫出 基本內容,仍應有一定分數。
答題關鍵	1.電商平台營運特性及 IPO 對受查者之影響。 2.會計師面臨不理性投資人訴訟之風險即審計委託案風險。此外,亦應對公司是否存有意圖維持股 價而從事財務報導舞弊可能性保持專業懷疑。
考點命中	《審計學申論題實題解析》,高點文化出版,陳友心編著,頁 1-20~21、3-32~33、5-25。

【擬答】

(-)

科目	預期變動方向	理由
(1) 金及約當現金	增加	未用完現增取得之資金存於往來銀行。
(2) 收帳款	增加	掛牌上市後公司知名度及曝光程度會增加,對
		營收產生正面影響。
(3) 付帳款	增加	營收增加帶來之附帶效果。
(4) 本公積	減少	如係以高於面額發行新股,惟應注意續後股價
		漲跌並不影響資本公積。
(5) 留盈餘	增加	公司獲利能力必須達一定標準以上,否則無法
		通過上櫃審查。
(6) 息費用	減少	償還附息借款之效果。
(7)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產生負的淨現金流出	發行新股所得資金部分用於資本支出。
(8)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正的淨現金流入減少	發行新股所得資金部分用於償還附息借款。

- (二)因 2021 年股價下跌對當年度財務報表查核工作之影響如下:
 - 於執行承續接評估時,除執行續任案件應有之評估外,應重新評估審計委託案風險(不理性投資人可能因為投資損失,而不是財務報表查核工作有過失,選擇向會計師提告)是否仍屬事務所可接受範圍內。
 - 2.於規劃查核工作階段設計及執行風險評估程序時,應注意是否存在舞弊風險因子,並對管理階層有無意 圖維持股價或安排關係人交易保持專業懷疑。
 - 3.對管理階層績效衡量指標應進行深入瞭解,以確認管理階層之紅利(包括認股權等)是否以股價為衡量 指標。
- 四、臺中公司為行動手持裝置通路商,門市與客服維修中心遍布全臺。為確保迅速發貨到門市,臺中公司在桃園及高雄設有物流中心。臺中公司委任逢甲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其財務報表。逢甲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於期末派出四位查核人員(較去年多一位)赴桃園物流中心參與實體存貨盤點。 試作:(每小題5分,共25分)
 - (一)由於北臺灣爆發疫情,盤點當日臺中公司桃園物流中心因病假人數過多致人力不足。臺中公司桃園物流中心經理請求逢甲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帶隊副理支援一位查核人員協助存貨盤點工作。逢甲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理應如何回應?
 - (二)當日之管理階層指示之遵循情形以及記錄與控制存貨盤點結果程序之執行情形皆良好。惟在盤點開始不久,桃園物流中心收到一張急單,要求立即發貨100 台iPhone 12 至臺北市的四家門市。臺中公司桃園物流中心經理要求允許自貨架出貨。逢甲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理應如

何回應?

- (三) 盤點中發現兩台iPhone 8, 逢甲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理應如何處理?
- (四) 盤點結束前,逢甲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理應執行那些工作?
- (五)為對臺中公司存貨之存在及狀況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除參與實體存貨盤點,逢甲聯 合會計師事務所尚應執行那些查核程序?

命題意旨 看似實例題實則為查核人員參與存貨盤點(觀察存貨盤點)傳統考點。

1.受查者應負責存貨盤點,查核人員僅參與存貨盤點(原審計準則公報第9號第3條、第70號13 及14條參照)。

答題關鍵 2.存貨盤點實務。

- 3.陳舊存貨之辨認及因應。
- 4.評估管理階層對於存貨盤點之指示及程序(審計準則公報第70號第16條參照)。

考點命中 《審計學申論題實題解析》,高點文化出版,陳友心編著,頁7-17~19。

【擬答】

- (一) 逢甲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理應回應如下:
 - 1.告知為明確區別雙方責任,原則上應由臺中公司負責存貨盤點,由逢甲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參與存貨盤點 (或稱觀察存貨盤點、監盤)。
 - 2.如由查核人員實施盤點並由查核小組執行盤點測試,將損及查核證據說服力,增加事務所出具不適當查 核報告之可能性。
 - 3.如當日完成存貨盤點係屬實務上不可行,可協議是否擇日盤點並由查核人員擇日參與存貨盤點。
- (二)逢甲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理應回應如下:
 - 1.現行審計準則公報並未要求受查者應停工盤點或禁止盤點日收發貨,僅收發作業必須能與盤點清冊相互 調節,目當日收發貨之存貨應與庫儲存貨有明確區隔。
 - 2.事務所副理可以同意緊急出貨,惟應取得該批存貨之出貨單,再與存貨盤點清冊相互調節(存貨盤點清 冊有該批存貨,但實際盤點卻未盤到實物)。
- (三) 盤點過程中發現兩台 iPhone 8, 事務所副理何處理如下:
 - 1.詢問受查者存貨是否存有陳廢或呆滯之情形。
 - 2.詢問銷售業務人員滯銷及過時廢品等狀況。
 - 3.確認該陳舊存貨之會計處理是否妥適。
- (四)盤點結束前,查核人員應評估管理階層對於記錄及控制存貨盤點結果之指示及程序。查核人員於評估管理階 層指示及程序時, 官判斷其是否已適當考量下列事項:
 - 1.適當控制作業之執行。例如:蒐集已使用之存貨盤點單、未使用存貨盤點單之處理,以及盤點與複盤程 序。
 - 2.對在製品之完工程度、滯銷品、過時品與損壞品及代第三方保管之存貨(例如:寄銷品)之正確辨認。 3.用以估計數量之程序。
 - 4.對存貨於存放地點間之移動及於截止日前後對進出貨之控制。
- (五)為對臺中公司存貨之存在及狀況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除參與實體存貨盤點外,應對該公司之最終存 貨紀錄執行查核程序,以判斷該等紀錄是否正確反映存貨實際盤點結果。而查核人員參與實體存貨盤點通 常執行以下程序:
 - 1.評估管理階層對於記錄與控制存貨盤點結果之指示及程序。
 - 2.觀察受查者是否適當執行盤點程序。

 - 4.執行盤點測試。

《審計學》

答題關鍵

今年考題靈活,測試內部控制、資訊系統、集團查核之新式查核報告、關係人,申論題共四大題 只要把握考試時間好好論述,可以獲得65分以上。

第一題:內部控制五大要素(新公報補充,No48,頁73-79)

考點命中

第二題:資訊系統的一般控制、應用控制(新公報補充,審計實務指引,頁16-20)

第三題:集團查核之新式查核報告(新公報補充,No54,頁117、121-122)

第四題:關係人交易(新公報補充,No67,頁 257-262)

- 一、(一)資訊系統包括實體及硬體之整體架構、軟體、人員、流程及資料,許多資訊系統廣泛應用資 訊科技。與財務報導目標攸關之資訊系統(包括財務報導系統)的定義為何?查核人員應瞭 解的事項為何?(12分)
 - (二)請說明可能與查核攸關之控制作業,包括與那些事項有關之政策及程序?(8分)
 - (三)內部控制有五個組成要素,那一項要素最為關鍵?請說明理由。(5分)

【擬答】

- (一)與財務報導目標攸關之資訊系統(包括會計系統),係為達成下列目的而設計與建立之程序及紀錄:
 - 1.處理、記錄及報導所發生之交易(包括事項與狀況),並對相關資產、負債及權益維持適當之紀錄。
 - 2.解決不正確之交易處理,例如:以自動化之未決檔案與追蹤程序,及時清除暫記項目。
 - 3. 處理系統有踰越或迴避控制之情況,並確認其責任歸屬。
 - 4. 拋轉交易處理系統之資訊至總分類帳。
 - 5.擷取與財務報導攸關而非屬交易之資訊,例如:資產之折舊、攤銷以及應收帳款可回收性之變化。
 - 6.確定依準則所規範應揭露之資訊,已累計、記錄、處理及彙總,並於財務報表中適當報導。

查核人員應瞭解之事項包括:

- 1.受查者之營運流程中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交易類別。
- 2.財務報導流程,包括交易之發生、處理、記錄、過帳、必要之更正及財務報表之編製。 前述流程可採人工或資訊科技處理。
- 3.財務報導流程所使用之會計記錄、佐證資訊及會計科目,此等紀錄可為紙本或電子形式。
- 4.資訊系統如何擷取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非交易事項。
- 5.受查者之財務報表編製流程,包括重大之會計估計及揭露。
- 6.與日記簿分錄有關之控制,包括非標準之日記簿分錄,此等分錄係用以記錄非經常發生、不尋常之交易或 調整。
- (二)控制作業係指協助管理階層確保其指今已被執行之政策及程序。無論資訊科技系統或人工系統中之控制作 業,均有其不同之目的,並適用於不同之組織及功能層級。具體之控制作業及程序可包括:
 - 1.授權。
 - 2.績效考核。
 - 3. 資訊處理。
 - 4.實體控制。

【高點法律專班】

- (三)內部控制劃分為下列五項組成要素權所有,重製必究!
 - 1.控制環境。
 - 2.受查者之風險評估流程。
 - 3.與財務報導有關之資訊系統(含相關營運流程)及溝通。
 - 4.控制作業。
 - 5.控制之監督。

控制環境最為關鍵,控制環境包括治理與管理功能,以及受查者治理單位與管理階層對於受查者內部控制 及其重要性之態度、認知及作為。

- 二、資訊系統的二大控制作業類型包括一般控制及應用控制;應用控制包括輸入、處理、輸出等三類 控制。
 - (一)為何一般控制比應用控制重要? (5 分)
 - (二)維護資訊完整性及資料安全性之資訊科技系統的一般控制,通常包括對那些事項之控制?(5 分)
 - (三)請說明應用控制的三類控制之主要目的。 (9分)
 - (四)應用控制的三個控制的效果是否同等重要? (6 分)

【擬答】

- (一)一般控制通常與部分或全部應用系統相關且相互依存,其係有效應用控制不可或缺之基礎,故複核應用控制 前,如先複核一般控制之設計可能較有效率。
- (二)電腦資訊系統一般控制之目的係建立對電腦資訊系統作業之控制架構,以合理確保內部控制整體目標之達成。電腦資訊系統之一般控制通常包括:

一、組織及管理控制	1.管理控制相關職能之政策及程序。
	2.職能之適當分工。
二、系統開發與維護控制	1.新系統或更新系統之測試、轉換、導入及其相關文件之記錄。
	2.應用系統之變更。
	3.系統文件之存取。
	4.外購或委外開發之應用系統。
三、電腦操作控制	1.系統僅在經授權之目的下使用。
	2.僅經授權之人員可操作電腦。
	3.僅可使用經授權之程式。
	4.處理之錯誤可被偵測並更正。
四、系統軟體控制	1.新系統軟體或修改系統軟體之授權、核准、測試、導入及其相關
	文件之記錄。
	2.經授權之人員可存取系統軟體及相關文件之限制。
五、資料輸入及程式控制	1.輸入系統之交易業經適當授權
	2.僅經授權之人員可存取資料及程式

(三)電腦資訊系統應用控制之目的係建立應用系統特定之控制程序,以合理確保所有交易之適當授權、記錄及其 處理之完整、正確與及時。電腦資訊系統之應用控制包括:

三類控制	主要目的
輸入控制	建立控制程序以確保:
	1.交易於電腦處理前業經適當授權。
	2.交易已適當轉換為機器可讀取之型態。
	3.交易無遺漏、虛增、重複或不當更改之情形。
	4.錯誤交易業經拒絕、更正,如有必要應及時重時輸入。
處理及電腦資料檔控制	建立控制程序以確保:
	1.交易業經電腦適當處理。
	2.交易無遺漏、虛增、重複或不當更改之情形
	3.處理錯誤業經辨識且及時更正。
輸出控制	建立控制程序以確保:制以 元
	建立控制程序以確保: 2
	2.僅經授權之人員可存取輸出結果。
	3.輸出結果及時提供予適當之權責人員。

(四)因為三個控制,個別有其主要目的,如上題所述,因此應用控制的三個控制的效果同等重要。

三、當查核報告書中敘明:「列入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子公司乙公司之財務報表未 經本會計師查核,而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

該子公司乙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

- (一)上述文字列於查核報告書的那一段落中? (3分)
- (二)集團主辦會計師是否為乙公司查核人員之工作承擔責任? (2分)
- (三)上述文字於查核報告書的該段段落中,還需補充那些內容? (4分)
- (四)集團會計師於符合那些條件時,始得於查核報告書中提及乙公司查核人員之查核工作?(8 分)
- (五)集團查核之查核風險包括那些風險?(8分)

【擬答】

- (一)其他事項段。
- (二)當提及其他會計師時,集團主辦會計師沒有為乙公司查核人員之工作承擔責任。集團主辦會計師與乙公司查 核人員之工作區分責任。
- (三)集團主辦會計師如決定於集團查核報告之查核意見段及查核意見之基礎段中提及組成個體查核人員之查 核,應於其他事項段中敘明:
 - 1.該組成個體之財務報表未經查核團隊查核,而係由組成個體查核人員查核。
 - 2.集團查核報告中亦應說明財務報表由組成個體查核人員查核之百分比。
 - 3.組成個體與集團適用之財務報導架構不同時,集團主辦會計師應於集團查核報告中敘明查核團隊負有評估 財務報導架構轉換調整適當性之責任。
 - 4.如集團主辦會計師擬於集團查核報告中指明組成個體主辦會計師之姓名或所屬事務所,則應取得其同意, 且該組成個體之查核報告須與集團查核報告一併列報。
- (四)集團主辦會計師僅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始得於查核報告中提及組成個體查核人員之查核:集團主辦會計 師確定組成個體查核人員已依我國適用之法令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之攸關規定查核組成個體財務報表。組成 個體之主辦會計師已對組成個體財務報表出具查核報告,且該報告之用途不受限制。前述財務報表係指依組 成個體適用之財務報導架構所編製者。

如組成個體與集團適用之財務報導架構不同,除符合下列所有條件外,集團主辦會計師不應於集團查核報告 中提及組成個體查核人員之查核:組成個體與集團適用之財務報導架構間對於所有重大項目之衡量、認列、 表達及揭露之規定類似集團查核團隊無須為組成個體查核人員承擔責任並參與其工作,即已取得足夠及嫡切 之查核證據,以評估財務報導架構轉換調整之適當性。

(五) 查核風險係指財務報表存有重大不實時, 查核人員出具不適當查核報告之風險。查核風險受重大不實表達風 險及偵查風險之影響。

集團查核之查核風險包括下列風險:

組成個體查核人員未偵出組成個體財務資訊不實表達,且此不實表達可能導致集團財務報表重大不實表達。 集團查核團隊亦未偵出前款不實表達。

- 四、(一)依據審計準則公報第67號之規定,何謂關係人?(5分)
 - (二)相較於與非關係人之類似交易,企業於正常營運下之關係人交易,是否一定存有較高之重大 不實表達風險?(3分)
 - (三)請舉出三個常見的非正常營運之交易? (9 分)
 - (四)何種情況下,關係人之關係及交易之性質可能導致較高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4分)
 - (五)查核人員對關係人之關係及交易之查核責任為何? (4分)

【擬答】

 版權所有,重製必究! (一)關係人係指適用之財務報導架構所稱之關係人。

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24號:關係人係指與編製財務報表之個體(以下簡稱「報導個體」)有關係之個人或個 體。

- 1.個人若有下列情況之一,則該個人或該個人之近親與報導個體有關係:
 - (1)對該報導個體具控制或聯合控制;
 - (2)該報導個體具重大影響力;
 - (3)為報導個體或其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之成員。

- 2.個體若符合下列情況之一,則與報導個體有關:
 - (1)該個體與報導個體是同一集團之成員(意指母公司、子公司及兄弟公司間彼此具有關係)。
 - (2)一個體與另一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或為某集團中某成員之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另一個體亦為該集團之成員)。
 - (3)兩個體均為相同第三方之合資。
 - (4)一個體為第三方之合資且另一個體為該第三方之關聯企業。
 - (5)該個體係為報導個體或與報導個體有關係之個體之員工福利所設之退職後福利計畫。若該報導個體本身即為前述計畫,則主辦雇主亦與該報導個體有關係。
 - (6)該個體受 1.所列舉之個人控制或聯合控制。
 - (7)於 1.(1)所列舉之個人對該個體具重大影響或為該個體(或該個體之母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成員。
- (二)相較於與非關係人之類似交易,企業於正常營運下之關係人交易,可能並不存有較高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
- (三)非正常營運之交易例舉如下(舉出三項即可):
 - 1.複雜之股權交易,例如:公司重組或收購。
 - 2.與法治規範薄弱之國家或地區之公司進行之交易。
 - 3.無償出借辦公處所或提供管理服務。
 - 4. 導致異常重大之折讓或退回之銷貨交易。
 - 5.循環交易,例如:附買回承諾之銷貨。
 - 6.依據期限屆滿前更改條款之合約所進行之交易。
- (四)惟於某些情況下,關係人之關係及交易之性質可能導致較高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例如:
 - 1.關係人間可能透過廣泛且複雜之關係及結構進行交易,而增加交易之複雜度。
 - 2.資訊系統可能無法有效辨認或彙總受查者與其關係人間之交易及餘額。
 - 3.關係人交易可能未依一般公平交易之條款及條件進行。例如:某些關係人交易可能不涉及對價之支付。
 - 4.進行關係人交易之動機可能係為進行財務報導舞弊或掩飾被挪用之資產。
- (五)由於關係人間缺乏獨立性,因此適用之財務報導架構對關係人之關係、交易及餘額之會計處理或揭露訂有 特別規範,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瞭解其性質及對財務報表之實際或潛在影響。查核人員之責任為執行查核程 序,以辨認、評估及因應受查者可能未依該等規範適當處理或揭露關係人之關係、交易或餘額之重大不實表 達風險。

由於透過關係人較易進行舞弊,查核人員依審計準則公報第43號之規定評估是否存在舞弊風險因子時,應 瞭解受查者與關係人之關係及交易。

由於查核之先天限制,即使查核人員已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及執行查核工作,仍可能存有無法偵出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於存在關係人交易之情況下,查核人員偵出重大不實表達之能力受先天限制之潛在影響較大,其原因如下:

- 1.管理階層可能未知悉所有關係人之關係及交易之存在。
- 2.關係人之關係可能給予管理階層共謀、隱匿及操縱之更佳機會。

由於關係人之關係及交易可能未揭露,因此查核人員於規劃及執行查核工作時,應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查核人員應依本公報之規定辨認並評估與關係人之關係及交易有關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並設計查核程序以因應所評估之風險。

【高點法律專班】

版權所有,重製必究!